

深圳中恒华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股份被轮候冻结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风险提示：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公司控股股东武汉中恒新科技产业集团有限公司（以下称“武汉中恒集团”）持有公司 A 股股份 119,289,894 股（股票代码：000020）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42.13%，本次累计被轮候冻结 119,289,894 股股份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42.13%，占武汉中恒集团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 100%，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。

一、股东冻结基本情况

近日，公司收到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人民法院下发的《民事裁定书》（（2026）粤 0304 财保 427 号）及《财产保全结果通知书》（（2026）粤 0304 执保 18639 号），控股股东武汉中恒新科技产业集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武汉中恒集团”）所持有本公司深华发 A（股票代码：000020）无限售流通股 119,289,894 股被司法轮候冻结，具体事项如下：

（一）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被轮候冻结的基本情况

1. 本次股份被轮候冻结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	轮候冻结股数（股）	本次轮候冻结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本次冻结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	是否为限售股及限售类型	起始日	到期日	轮候机关
武汉中恒集团	是	119,289,894	100%	42.13%	否	2026年4月15日	2029年4月14日	深圳市福田区人民法院

合计		116,489,894						
----	--	-------------	--	--	--	--	--	--

2. 股东股份累计被冻结情况

截至公告披露日，上述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所持股份累计被冻结或拍卖等情况如下：

股东名称	持股数量	持股比例	累计被冻结数量	累计被标记数量	合计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合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
武汉中恒集团	119,289,894	42.13%	119,289,894	119,289,894	100%	42.13%
李中秋	2,830,000	1%	2,830,000	2,830,000	100%	1%
合计	122,119,894	43.13%	122,119,894	122,119,894		

（二）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股份质押

情况

截至公告披露日，武汉中恒集团共持有本公司 A 股股份 119,289,894 股（股票代码：000020）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42.13%，其境外子公司勝銀投資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 B 股股份 1,408,600 股（股票代码：200020）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0.5%；累计质押本公司股份 116,100,000 股，占其所持本公司总股份的 96.19%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41.0%；累计被司法冻结股份数为 119,289,894 股，占其所持本公司股份的 98.83%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42.63%；累计被轮候冻结股数为 119,289,894 股，占其所持本公司股份的 98.83%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42.63%；累计被再次轮候冻结股数为 119,289,894 股，占其所持本公司股份的 98.83%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42.63%；公司实际控制人李中秋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283 万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1%，累计被司法冻结股份总数 283 万股，占其所持本公司股份 100%。

二、备查文件

- 1、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人民法院《民事裁定书》（（2026）粤0304 财报 427 号）；
- 2、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人民法院《财产保全结果通知书》（（2026）粤0304 执保 18639 号）；
- 3、深圳国际仲裁院《仲裁通知》（（2026）深国仲受 2556 号-4）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中恒华发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6 年 5 月 7 日